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概况

1. 部门机构设置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有内设机构 10 个,分别为政治部(机关党委、督察室)、综合办公室、司法警察大队、审判管理办公室(研究室)、立案庭(诉讼服务中心、自贸区商事调解中心)、刑事审判庭、民事审判庭(家事少年审判庭)、知识产权审判庭、综合审判庭(涉外审判庭)、执行局,以及下辖 4 个派出机构,分别为南沙人民法庭、东涌人民法庭、大岗人民法庭、万顷沙人民法庭。

2. 部门主要职责

(1) 审理法律规定、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由区法院管辖的刑事、民事等第一审案件;

(2) 审查和处理不服本院判决、裁定的各类申诉,决定是否再审;再审和处理当事人申请再审的刑事、民事案件;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;

(3) 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根据人民检察院的抗诉而指定本院审理的案件;

(4)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,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

裁定和决定，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；

（5）对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草案提出意见；

（6）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；

（7）负责本院思想政治、教育培训和纪检、监察等工作，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；

（8）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治精神，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；

（9）承办其他应由本法院负责的工作。

3.人员情况

2022年本院编制数138个，其中政法编制数123个，事业编制数15个。实有人数124人，其中政法编制实有人数112人、事业编制实有人数11人。退休人员16人，其中市财政负担的退休人员15人、区财政负担的退休人员1人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1.年度总体工作

2022年，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在区委领导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、上级法院指导和区政府、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，坚决落实“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”重要要求，依法履行维护国家安全、社会安定、人民安宁的重大责任，真抓实干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2.重点工作任务

一是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。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，搭建多元解纷平台，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努力构建开放、动态、透明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。

二是坚持公正司法，维护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。保障审判、执行工作科学、顺利地开展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，化解人民矛盾，推进司法公开，提升审判质效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

1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在预算范围内按照序时进度要求合理支出预算经费，确保年度预算执行进度达到98%以上。

2.预算收支情况

2022年我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8,116.64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5,311.56万元、项目支出2,805.08万元；决算数为8,095.22万元，基本支出5,295.24万元、项目支出2,799.98万元，支出进度为99.74%。2022年全年收入12,196.6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,095.22万元、其他收入（区财政拨款收入）4,101.38万元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

1.部门整体绩效目标

一是深入贯彻落实《南沙方案》。聚焦区域发展，以落实《南沙方案》为牵引服务打造中国式现代化的南沙范例。锚定高质量

发展目标，围绕《南沙方案》五大中心任务提出 30 条贯彻落实意见，努力让法治成为南沙进一步开发开放的核心竞争力。

二是着力服务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全面恢复经济社会秩序。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司法应对，坚持审慎善意文明司法，准确适用不可抗力规则，依法妥善审理涉疫民商事案件，保障国家惠企政策有效落实，为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，精准服务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

三是抓好审判执行第一要务。充分发挥审判职能，学习贯彻民法典，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审判。加强产权司法保护，夯实市场经济有效运行的制度基础。推动建立综合治理执行难长效机制。

四是助力南沙国际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。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，全面落实市、区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各项部署，全力提升五类商事案件、破产案件办理质效。进一步推进与港澳司法规则衔接，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司法协作，全面提升自贸区法院的公信力、竞争力和影响力。

五是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。落实最高法院“五五改革纲要”，深化细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。加强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，深入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，为全国法院司法改革提供新鲜经验。

六是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。搭建多元解纷平台，

深化智慧法院建设，完善诉调对接、诉仲对接机制。建设集约高效、多元解纷、便民利民、智慧精准、开放互动、交融共享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，努力构建开放、动态、透明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。

2.指标设定

指标名称	预期实现值
诉讼费退费金额	239 万
网上立案率	85%
收结案比	85%
机构正常运行率	100%

3.绩效运行监控

我院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以及监控工作，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。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我院对 2022 年度 9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运行监控工作，分别为机构运行辅助经费、购置经费、审判执行专项经费、国家赔偿金项目、司法救助资金项目、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、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21 年运维项目、办公业务用房维护维修经费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

2022 年度，我院在司法办案、审判质效、司法改革、自身

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成效。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，努力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、稳定的社会环境、公正的法治环境、优质的服务环境。根据 2022 年度绩效管理情况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.98 分（详见附件）。

（二）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机构运行辅助经费

聘请编外人员 1 名，支付职工薪酬以及缴纳住房公积金、社会保险等，工资发放及时、能够严格按照规定支付编外人员工资，同时有效地帮助开展办公审判执行工作。

2.购置经费

通过开展本项目，购买办公设备、专用设备、公务车以及干警的被装，用于审判执行、警卫安保、后勤保障等工作，保障法院安全，提升审判执行质效。

3.审判执行专项经费

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保障了审判、执行工作科学、顺利地展开，维护了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，化解了人民矛盾，推进司法公开，提升审判质效。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（家事调解、特邀调解等），推进社会化审判服务，实现诉讼材料电子化，保障司法文书及时送达当事人。

4.国家赔偿金项目

本年度无国家赔偿金支出。

5.司法救助资金项目

通过在审理、执行案件以及处理涉诉信访案件过程中，对权利受到侵害，无法通过诉讼获得及时、有效赔偿的当事人，以救助金的方式帮助他们解决生活面临的急迫困难，促进矛盾纠纷的化解。

6.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

通过开展业务用房管理费项目，加强法院审判大楼及派出法庭、办案点的水、电费等管理，节约用水用电，保障审判庭和派出人民法庭的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，保障电梯、空调、消防、安保设备正常使用，营造和保持整洁、文明、安全的工作环境。

7.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

通过信息化建设，有效提升智慧法院建设水平，全面提升法官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办事效率，进一步缓解办案压力，提升创新探索的工作水平。

8.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2021 年运维项目

通过开展信息系统运维项目，对法院各信息系统进行维护，包含数字审判法庭系统、诉讼费服务中心互动显示屏、广州法院司法政务系统等各类信息化系统。加强我院的信息技术保障能力，提高我院审判执行的服务水平。

9.办公业务用房维护维修经费

主要用于派出法庭的维修改造项目，具体包含档案库房维修

改造、加装电梯等，以满足审判执行业务的正常运行，使各派出法庭更好地为当地人民群众提供司法服务。

（三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

1.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

该项目年度预算数 174.07 万元，预算完成数 173.37 万元，预算完成率 99.6%。

2.审判执行专项经费

该项目年度预算数 1308.13 万元，预算完成数 1308.125 万元，预算完成率 99.9996%。

（四）主要工作成效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全年受理案件 63246 件，办结 56870 件。法官人均结案 964 件，在全市 11 个区法院中连续三年位居第一。通过诉源治理实现新收案件十年来首次同比回落，降幅达 5%。多项改革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《人民法院服务和保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情况报告》，新增 6 项创新经验获省级以上奖项或在全省全市推广，跨境规则衔接获评广东自贸区最佳制度创新案例、广东法院改革创新奖。司法透明度指数位列广东基层法院第一、全国专门性法院第二，法警大队获评全省法院“一级警队”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部分项目支出无支出（国家赔偿金项目），导致预算年度支出进度没有达标，预算支出进度监控有待提高。

二是单位内部绩效管理体系完善性不足，所设置指标大部分

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益，但部分指标设置准确性不足，预算编制绩效导向性有待加强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（一）加强项目支出管理，保障支出进度达标。

对各个预算项目做好实时监控，及时督办经办部门，按要求推进项目实施，确保在合规、合理的情况下，保障项目支出达到进度要求，确保年度支出进度达标。

（二）落实绩效管理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。

通过以项目和部门工作为导向，进一步优化相关指标设置工作，提高指标设置的准确性、合理性，确保指标设置能符合法院工作的客观规律。并将项目绩效评估管理常态化，强化本单位的责任意识，确保项目的完成质量。这样一方面有利于加强对部门日常工作进展情况的掌握，另一方面树立绩效意识、强化支出责任。

五、附件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